

韶关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韶工信函〔2022〕130号（B）

对韶关市政协十三届一次会议第33号 提案的答复

民盟韶关市委会：

您（你们）提出的关于建立韶关市工业企业（项目）综合评价指标建议的提案收悉，现将办理结果答复如下：

“十四五”时期是韶关转变经济发展方式、调整产业结构、转换增长动力的关键时期，根据省提出的“一核一带一区”发展格局，韶关作为北部生态发展区必须牢牢抓住“双碳”发展机遇，坚持绿色发展、环境友好的发展理念，实现工业发展与生态环境协调发展。但在当前快速城镇化和工业化发展下，我市出现了工业用地供给紧张、成本高企的情况，但是另一方面工业用地闲置浪费、有效产出低也客观存在。建立多维度工业企业综合评价体系，完善差异化资源化配置是解决这类矛盾的一种可行做法，以单位面积综合产出来衡量工业用地绩效，通过土地准入制度、产业规划、项目会审、政策引导、科技投入、财政扶持、淘汰落后产能等方法措施，不断提高单位土地的产出效益，达到土地资源高效利用、工业产业高质量发展的最终目标。为此，我市进行了多方面尝试。

一、多维度建立我市工业（项目）企业综合评价指标

（一）推进综合评价体系建设。2020年以来，我市开始尝试多维度建立工业企业综合评价指标工作，对工业企业进行评价分类，前期仅对省级及以上园区内规上制造业企业进行综合评价，2021年试点范围扩大到全市所有规上制造业企业，在此基础上，2022年我市出台了《企业综合评价分类指引》，继续扩大试点范围，将对全市规上企业以及园区内有自有土地的工业企业进行综合评价。

（二）科学设置企业评价指标。衡量工业企业效益的指标涉及多个方面，较为复杂。我市根据工业企业亩产效益的内涵和特征，立足我市实际，按照“科学性、可行性、代表性”的原则，对工业企业进行多维度评价指标设置。对规上工业企业设置健康性指标：亩均增加值、亩均税收、单位能耗增加值、全员劳动生产率、净资产收益率、研发经费支出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成长性指标：是否是高新技术企业、是否是专精特新企业。对规下企业设置健康性指标：亩均税收、单位电耗税收、研发经费支出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成长性指标：是否是高新技术企业。其中：

亩均增加值、亩均税收反映了我市工业企业对当地工业经济的贡献程度，单位能耗增加值、单位电耗税收反映了企业对本地资源的消耗程度，全员劳动生产率（全员劳动生产率指平均每一个从业人员在单位时间内的产品生产量，是企业生产技术水平、经营管理水平、职工技术熟练程度和劳动积极性的综合表现）、净资产收益率（该指标用以衡量公司运用自有资本的效率，指标

值越高，说明投资带来的收益越高，该指标体现了自有资本获得净收益的能力）、研发经济支出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反映了企业的发展效益，加分项是否是高新技术企业、是否是专精特新企业反映了该企业的成长潜力。

（三）合理进行企业分类。结合我市实际，对各个指标设置不同的权重，综合计算得出企业评分，根据企业得分高低排序，按照范围将企业划分为A、B、C、D四类。其中，A类为优先发展类，B类为提升发展类，C类为帮扶转型类，D类为倒逼整治类。

二、以综合评价结果完善资源要素差别化政策

（一）基本情况

对企业进行评价的最终目的是以通过评价结果完善资源要素的差别化配置，引导资源要素向优质企业和产品集聚，倒逼末位企业精准提升其存在的短板问题，实现全市工业经济的高质量发展。为此，我市先行先试，探索制定了《低效企业优化提升三年行动计划工作方案》，目的就是实施差别化政策，按照正向激励和反向倒逼相结合、三年规划和分阶段实施相结合的原则，提升一批有发展潜力的企业、置换一批提升无望的企业、淘汰退出一批落后产能，集聚发展优势产业、优质企业，提高我市工业经济发展质量。

方案要求，各有关部门配合梳理有关扶持工业企业发展的优惠政策，强化客观的、量化的企业综合评价结果指标运用，减少主观评价影响扶持政策实施。在依法依规前提，市级层面探索研究出台用电、用水、用气、用地、用能、融资等资源要素差别化政策以及在技术改造、增资扩产、标准厂房建设、税收等方面的

激励政策用于推动企业转型升级。对评价为 A 类企业在土地、融资、能耗指标等方面予以优先保障。对评价为 D 类低效企业，分类指导实施优化提升，激发全市产业升级和动能转换新活力。

（二）工作进展及后续工作计划

目前，市发改局已经探索出台了《进一步加强煤矸石资源综合利用改革实施意见的通知》，市自然资源局正在出台《韶关市市本级闲置和低效用地处置工作指导意见》等配套方案，共同推动低效企业优化提升工作。下来，我市将继续以目标导向，积极探索和完善资源要素差别化政策，做好以下工作。一是强化沟通联系，争取各方支持，一方面，强化市直部门联动，提高对以综合评价结果完善资源要素差别化政策认识，提高工作效率。同时，加强与省相关部门沟通，积极争取政策以及资金的支持。二是加强指导培训，加快工作推进。积极组织培训，邀请有关专家对浙江省类似工作“亩均论英雄”进行解读和指导，帮助我市完善资源要素差别化政策，推进低效企业优化提升工作。

三、以综合评价结果作为招商选资的重要依据

为提高招商引资项目质量和效益，理顺招商引资项目评估工作机制，结合我市实际，市商务局牵头制定了《韶关市招商引资项目引进事前评估办法（试行）》（初稿），目前准备上市政府常务会审议。经市政府常务会通过后，拟以韶关市招商引资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名义印发实施。《韶关市招商引资项目引进事前评估办法（试行）》（初稿）主要明确了办法适用范围、基本原则、评估作用，以及事前评估、优先评估、鼓励产业符合度、项目投资情况等方面的内容。

提 案 清 单

建议清单	办理清单			
	当年已完成的 事项	当年已推 动的工作	明年待 落实事 项	备注
1. 多维度建立我市工业（项目）企业综合评价指标。2. 以综合评价结果完善资源要素差别化政策。3. 以综合评价结果作为招商选资的重要依据。	建 立 我 市 工 业 企 业 综 合 评 价 指 标 体 系	1. 探索以评价结果完善资源要素差别化政策。 2. 制定《韶关市招商引资项目引进事前评估办法（试行）》		

韶关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2 年 7 月 28 日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市发改局、市商务局，市政协提案委员会，市政府办公室公文核发和建议提案科。